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15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115639_ATTACH1.jpg、
376735100E_111011563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台灣電力公司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辦理「綠潮世代養成計畫」之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課111年場次規劃表及課程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1月29日師大化學字第1111033408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從 103 年實施至今的「提升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及 108 新課綱內新增「能源教育」議題課程，鼓勵學校課程與教學將「能源教育」適時融入領域學習，台灣電力公司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共同合辦「綠潮世代養成計畫-能源教育教師研習」，幫助教師了解如何正確與能源共存，並期望教師返校後能將能源教育嘗試融入教學之中，特別是在實驗教學方面，貫徹 108 課綱所強調的“探究與實作”、“實作與探究”的目標。
- 三、研習場次資訊如下：

電子文
文騎



- (一)地點：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。
- (二)日期：111年12月3日（星期六）。
- (三)時間：上午8：30至下午4：30。
- (四)報名鏈接：<https://reurl.cc/28EY69>。

- 四、本案參與人員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- 五、承辦單位將依據教師實際出席情況行文至其任職單位並核發至多6小時的研習時數。
- 六、檢附場次規劃表及課程表各1份，本案相關事宜請逕洽徐耀雄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6953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